

發揮香港科研力量 貢獻科技強國建設

國務院新聞辦公室昨日舉行「開局起步『十五五』」系列主題新聞發布會，科技部長陰和俊指出，我國正從全球科技參與者、貢獻者向開拓者、引領者加速轉變，成為創新力上升最快的國家之一；「十五五」時期是科技強國建設的關鍵攻堅期，將重點從強基礎、抓攻關、塑產業、惠民生、強體系、促合作等方面做好工作。科技創新是國家發展的核心戰略，也是香港實現高質量發展的必由之路。香港應充分發揮基礎科研領先優勢，助力國家核心關鍵技術攻堅克難，為科技強國建設貢獻香港力量，更好地把握國家創新發展的機遇，加速推進香港國際創科中心建設。

科技是第一生產力，創新是第一動力。當前新一輪科技革命和產業變革加速演進，全球科技競爭進入「誰先布局、誰佔主動」的關鍵窗口期。科技創新是民族復興的戰略支撐，已成為推動產業轉型升級、促進經濟社會高質量發展、保障高水平安全、增進民生福祉的核心引擎，能夠催生新產業、新業態、新模式，讓人民群眾的獲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實、更有保障、更可持續，具有極其重大且深遠意義。

陰和俊指出，「十五五」時期要重點從強基礎、抓攻關等方面做好工作。在強基礎方面，我國將緊密跟蹤世界科學前沿，部署開展數學理論及應用、物態調控等基礎理論研究；圍繞生物、材料、能源、信息等重點領域的科學問題，部署合成生物學、材料基因組、可控核聚變、智能科學家系統等基礎研究任務。在抓攻關方面，我國將聚焦人工智能、量子科技、生物製造等前沿領域，集成電路、工業母機等重點領域，深空、深海、深地等戰略領域，全鏈條推動關鍵核心技术攻關。

基礎研究是科技創新的源頭活水，只有夯實基礎研究，才能實現更多「從零到一」的原創性突破，而關

鍵核心技术是國之重器，必須掌握在自己手中。兩者相輔相成，共同構成科技強國建設的堅實根基，為我國在全球科技競爭中贏得戰略主動提供重要有力支撐。

經過多年不懈努力，我國已建成全世界規模最大的教育體系，擁有總量位居世界第一的研發人員隊伍；2025年全社會研發投入超過3.92萬億元，佔GDP比重達2.8%，首次超過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成員國平均水平；PCT國際專利申請量和高水平國際期刊論文數連續多年保持世界第一。最新發布的《泰晤士高等教育》世界大學排名2027，我國院校表現亮眼：清華大學位列全球11，成為亞洲排名第一的大學；北京大學位列全球13；亞洲首次有三所大學進入全球前15；香港繼續有5所院校位列全球百強。事實充分顯示，全球科研、高等教育的「東升西降」趨勢愈發顯著，我國科研實力和水平正不斷提升。

創新驅動為國家產業升級、改善民生福祉加強強大動能，香港應進一步發揮基礎研究的優勢，以香港所長貢獻國家所需。

香港在生命健康、人工智能與機器人、微電子、先進製造及航天科技等領域具有領先優勢，應加強與內地高校及科研機構的合作，開展聯合科研攻關，並運用香港「超級聯繫人」的獨特角色，促進內地與國際的前沿科技合作、高端人才交流，助力國家持續增強基礎科研能力，不斷在「卡脖子」的關鍵技術取得突破；同時，香港應加強與深圳、廣州等粵港澳大灣區內地城市的戰略對接，促進創科要素跨境流動，建立起「基礎研究—技術攻關—成果轉化—產業孵化」完整鏈條，打造世界級科技創新樞紐。

通過積極融入和服務國家科技發展大局，香港一定能為科技強國建設發揮獨特作用，書寫好「一國兩制」實踐的嶄新篇章。

文匯社評
WEN WEI EDITORIAL

情理為先助宏福苑居民早日安居

政府為宏福苑居民而設的「特設銷售計劃」昨日開始揀樓，首日有35戶申請者獲安排選購單位，當中34戶已順利揀樓。「特設銷售計劃」從充裕的揀樓時間、專業的解說支援、靈活的業權安排，到多元化的單位選擇，每一個環節均體現了政府對宏福苑居民的關懷與尊重，計劃以情為先，正有序協助受影響居民早日安居。

讓宏福苑居民順利完成揀樓程序，是協助他們重建家園的重要環節。考慮到宏福苑居民經歷大火後，居民揀樓時心緒難免忐忑，政府照顧居民感受，安排充裕時間向申請者講解及處理整個揀樓過程，包括在舉行揀樓環節的所在地設置「特設銷售計劃」銷售展覽，提供各發展項目的展板及其他資料。房屋局局長何永賢亦強調，「解說專隊」已準備好全力支援，繼續與街坊並肩前行。有居民一早已表示會約「解說專隊」成員一同前往揀樓。事實證明，政府的支援並非流於形式，而是切實協助居民走過每一個重要時刻。

此外，政府設身處地為業權尚未轉讓的申請者作出妥善安排。若申請者所屬宏福苑單位的業權仍未轉讓予政府，在揀樓階段會先為該申請者預留新單位，待完成轉讓手續後，房委會或房協會與該申請者簽訂購買新單位的《買賣協議》或《臨時買賣協

議》。房屋局發言人更明確指出，即使業權轉讓尚未完成而未獲發「樓換樓券」，揀樓程序亦不會受影響，因所選新單位會先行預留，且暫時不需繳付樓價訂金。這項安排既消除了居民的疑慮，更確保他們不會因行政程序而錯失安居良機。

「特設銷售計劃」為不同揀樓次序的居民提供充裕及多元化的選擇。計劃共有約1,700戶宏福苑業主選擇參與，政府已預留房委會及房協合共十個發展項目超過4,400個單位，數量遠超參加計劃的宏福苑業主數目；「特設銷售計劃」提供的單位實用面積介乎約26至52平方米，當中實用面積37平方米或以上的大單位共約2,800個，佔單位總數超過六成，居民可根據自身需要選擇不同區域、不同面積的單位。何永賢指出，即使排到最後的街坊，依然有二千多個單位可選。

昨日揀樓的實際情況反映，不少居民均表示選到「心水單位」，非常感謝政府的支援，並稱讚「解說團隊」細心幫忙，使揀樓過程相當順暢有序。有選中心儀單位的長者坦言，「幾十歲人都未試過咁開心」。這些真實個案，正是「特設銷售計劃」情理為先的最佳寫照。

政府秉持以民為本、兼顧多元需求的原則，妥善處理宏福苑善後工作。隨著「特設銷售計劃」全面有序推進，宏福苑居民重拾安穩生活的步伐必將持續穩步加快，翻開安居樂業的全新一頁。

潘焯鴻夫婦涉呃政府貸款600萬案11月再訊

案情指享盡優惠後拖欠還款 被控一項欺詐及四項洗黑錢

商人潘焯鴻與妻子朱瑞芳涉嫌詐騙政府「百分百擔保特惠貸款」600萬元，夫婦分別被控合共一項欺詐以及四項洗黑錢罪。案件日前在九龍城裁判法院提堂，兩人暫無須答辯，裁判官林希維應控方申請，押後案件至11月2日再訊，以待控方準備轉介案件到區域法院審理的文件，兩名被告各准以10萬元保釋候訊。據報，潘焯鴻當年獲取貸款後，先享盡首12個月「還息不還本」的優惠，其後便開始拖欠還款，至2023年中連逾期清款產生的罰款亦不繳交。銀行經法律途徑追討不果，貸款變成壞賬，最後由政府承擔。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葛婷

兩名被告分為潘焯鴻（56歲、商人）及朱瑞芳（54歲、商人），兩人為夫婦關係。法庭日前給予兩人的保釋條件，包括候訊期間不得離開香港；須居於報稱住址，如有更改須通知警方；每周須到警署報到；不得接觸控方證人。不過，裁判官批准潘焯鴻於10月8日至12日可離境。

兩名被告共同面對的一項欺詐罪，涉於2021年6月25日至7月30日之間，首尾兩日包括在內，向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虛假地表示，由潘及/或「諾翹生物化學有限公司」，為申請「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下的百分百擔保貸款所提供的信息均屬真實準確；並意圖欺詐誘使滙豐處理該貸款申請，及誘使香港按揭證券保險有限公司批准一筆金額為600萬元的貸款，從而使潘及/或朱及/或「諾翹生物化學」獲得利益，或致使滙豐及/或按揭保險公司蒙受不利或相當程度的可能性會蒙受不利。

香港文匯報翻查資料，政府在新冠疫情期間推出「百分百擔保特惠貸款」計劃，目的是援助當其時艱苦經營的中小企及員工，計劃訂明貸款只能用於支付與申請業務相關的租金和薪金，絕對不能用作私人用途。

據媒體報道，潘焯鴻疑自2021年7月獲取600萬元貸款後，先享盡首12個月「還息不還本」的優惠，其後便開始拖欠還款，每月只繳付因拖欠還款而產生的罰款，至2023年中開始連罰款亦不繳交。

至2024年2月，「諾翹生物化學有限公司」被債權人提出清盤呈請，最後遭法庭頒下清盤令，相關貸款現時已是還款無期。銀行經法律途徑追討後仍不獲償還的款項，會成為壞賬，最後由政府承擔。

潘另被控三項「處理已知或相信為代表從可公訴罪行的得益的財產」（俗稱「洗黑錢」）罪，指於2021年8月2日至大概同年8月下旬期間，在香港知道或有合理理由相信某財產，即於滙豐銀行賬戶中合共2,894,634港元，全部或部分、直接或間接代表任何人士從可公訴罪行所得之收益，而仍處理上述財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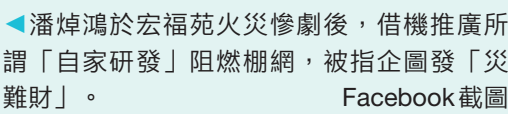
朱亦被另控一項洗黑錢罪，指於同年8月2日至大概同年8月下旬期間，在香港知道或有合理理由相信某財產，即於渣打銀行賬戶中的341,400港元，全部或部分、直接或間接代表任何人士從可公訴罪行所得之收益，而仍處理上述財產。



●潘焯鴻早前出席日出康城領都特別業主大會發言期間，有居民舉起寫有「反對引入外人入侵領都」的標語抗議。



▲潘焯鴻與妻子涉嫌詐騙政府「百分百擔保特惠貸款」600萬元一案於日前提堂，他獲准保釋後離開法院。



▲潘焯鴻於宏福苑火災慘劇後，借機推廣所謂「自家研發」阻燃棚網，被指企圖發「災難財」。

一直以所謂「工程界專家」自居的潘焯鴻，經常高調公開評論大維修圍標、業主立案法團操守等公眾關注問題，更曾屢次介入不同屋苑大維修工程，包括近年沙田穗不苑大維修、元朗錦綉花園水管維修工程問題及將軍澳日出康城領都充電樁工程爭議，被指企圖「抽水」增加知名度為自己牟利。在沙田穗不苑大維修事件中，潘焯鴻曾於社交媒體發布片段，涉影射相關工程公司參與圍標，遭工程公司入稟申請禁制令兼索償。早前將軍澳日出康城領都充電樁工程爭議中，潘在出席相關特別業主大會發言，其間有人舉起寫有「反對引入外人入侵領都」的橫額抗議，相信有居民不滿作為「外人」的潘焯鴻插手。

推「自家」棚網涉發「災難財」

潘焯鴻於宏福苑火災慘劇後，又借機推廣所謂「自家研發」阻燃棚網，未有詳細交待相關規格之餘，卻賣弄風水迷信，稱棚網選用淺藍色是「九運旺火」的一種平衡，被指企圖發「災難財」。

不懷好意的高調揣測抹黑，肆意消費災難的涼薄，都足見相關人等的不良居心。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官司纏身欠債累累 誠信備受質疑

話你知

香港文匯報翻查資料發現，潘焯鴻有多宗財務、誹謗官司纏身，更曾被裁定「藐視法庭」。其中，潘焯鴻名下的建築工程公司因經營不善欠債累累，於2020年9月被頒令清盤。自此，潘被指以借貸度日，網上更流傳其多次遭收數公司在公眾地方張貼「追數街招」。

2023年，潘焯鴻及其妻因未能償還物業按揭貸款，被入稟追討本金及利息合共逾1,900萬元，高等法院最後裁定潘要償還欠款、交回相關物業並支付訟費。往後數年，潘焯鴻頻頻被人入稟追債，包括2024年4月，潘焯鴻的前助手入稟追討約40萬元。

2025年2月，大埔區區議員梅政雄入稟向潘追討一筆工程合約糾紛約69萬元，並申請向潘頒下破

產令，法庭其後下令潘須於2026年2月12日或之前還款，更指「咁個係最後一次機會」，否則將頒布破產令，潘拖至最後一刻才還款，法庭亦撤銷債權人的破產呈請。

曾發布失實言論 被入稟告誹謗

潘焯鴻又曾多次抨擊行家並同時推廣自己的工程及顧問業務，在社交媒體發布言論亦多次被指嘩眾取寵甚至失實，並因而被人入稟控告誹謗。2023年，潘於社交媒體發布片段，誣指港大西苑的建築工程是「豆腐渣」，被相關公司入稟控告誹謗。其後，潘焯鴻又涉發布帖文及片段誹謗前助手，因而反被對方入稟控告誹謗，法庭更批出臨時禁制令將相關帖文及片段下架，惟潘未有依從禁制令，其後被控「藐視法庭」並罪成，被判

監21天兼付訟費40萬元，潘提出上訴，最終仍被判罰款25萬元。

除上述誹謗案件外，潘焯鴻亦曾於社交媒體就一宗勞資審裁處裁判其敗訴的案件作出失實及抹黑言論，最終遭律政司控告兩項「藐視法庭」罪，潘其後認罪並被判監一個月兼付訟費26.2萬元，潘提出上訴，案件正排期處理。

此外，潘焯鴻於去年7月被控兩項「普通襲擊」罪。案情指因其承租於九龍城廣場商舖冷氣機漏水，疑與上門處理的人員發生爭執後動武，潘因襲擊一男一女而被拘捕起訴。潘於今年2月6日案件首次提堂時否認控罪，並在散庭後與旁聽人士起爭執，潘更於庭外「手指指」一名旁聽人士，案件於本月21日再提堂，並押後至今年11月12日開審。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